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参考性培养方案

(2019年)

本方案仅供指导与参考之用，请各培养单位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并持续改进本单位的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及基本要求

培养具有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与创造性解决问题能力的高素质、应用型、国际化会计专门人才。基本要求为：

(一) 具有良好职业道德、终身学习意识和探索创新精神。

(二) 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能够熟练运用现代会计、财务、审计及相关领域的专业知识分析并解决实际问题。

(三) 具有从事高层次会计管理工作所必备的国际视野、战略意识、领导潜质、沟通能力和合作精神。

(四) 熟练掌握和运用数据处理技术，支持企业正确决策。

(五) 熟练掌握和运用一门外国语。

二、培养特色与方向

各培养单位应根据其办学优势和社会需求定位培养特色，设置培养方向，并根据培养方向设置课程模块，制定具体培养方案。

三、学制与年限

实行弹性学制，学习年限一般为2-3年。

采用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40学分。

四、培养方式

(一) 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

(二) 成立导师组，加强教学管理和专业指导工作。

（三）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强调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重视采用案例教学、沙盘演练、现场参观研讨、参与企业咨询等多样化的实践教学方法，逐步增加实践教学的比例。

（四）实行双导师制，聘请企事业单位、会计师事务所、政府部门有关专家共同承担指导工作。开辟第二课堂，聘请有实践经验的专家开设讲座或承担部分课程。

（五）加强实践环节，了解会计实务，培养实践能力。

（六）综合评定学生的学习成绩，包括考试、作业、案例分析、课堂讨论、撰写专题报告等。

五、课程设置

各培养单位应根据社会需求和本单位的办学特色及优势，有针对性地制定本单位培养方案，设计课程体系，确定教学内容，加强教学管理，做好培养工作。课程教学要紧紧密结合财务、会计、审计实务，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的培养，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加强案例教学，注重实践能力的培养。

设置包括必修课、选修课和实践课的课程体系。

（一）必修课（必须修读，共 21 学分）

1. 公共必修课（共 7 学分）

（1）政治课（2 学分）

（2）外国语（3 学分）

（3）管理经济学（2 学分）

2. 专业必修课（共 14 学分）

（1）财务会计理论与实务（3 学分）

- (2) 财务管理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 (3) 审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 (4) 管理会计理论与实务 (3 学分)
- (5) 商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2 学分)
- (二) 选修课 (必须修满 12 学分)

各培养单位应从自身项目使命、愿景、规划及办学基础出发选择以下模块中的选修课或开设其他选修课，在此基础上形成办学特色。

1. 专业精深模块

- (1) 财务报表分析
- (2) 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 (3) 政府与非营利性组织会计
- (4) 企业税务筹划
- (5) 企业价值评估
- (6) 企业并购
- (7) 公司治理
- (8) 资本市场与上市筹划
- (9) 战略管理

2. 新经济新技术模块

- (1) 数字经济概论
- (2) 大数据与财务决策
- (3) 人工智能与会计发展
- (4) 商业模式创新
- (5) 金融科技

(6) 财务共享

(7) 新技术环境与审计变革

3. 知识整合与行动学习模块

(1) 管理沙盘模拟

(2) 管理整合

(3) 并购与 IPO

(4) 宏观经济政策分析与财务决策

(5) 产业经济分析与财务决策

(6) 经济周期与财务决策

(7) 行动学习与知识运用

4. 国际运营模块

(1) 专业外语

(2) 全球供应链管理

(3) 国际金融市场

(4) 国际会计准则

(5) 国际财务管理

(6) 国际审计准则

(7) 国际税收筹划

5. 沟通与交流模块

(1) 管理能力与沟通技巧

(2) 领导力

(3) 商务谈判

(4) 跨文化交流

(5) 管理心理学

6. 研究方法模块

(1) 数量分析方法

(2) 管理统计学

(3) 会计应用研究方法

(4) 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

(三) 实践课（必须修满 7 学分）

1. 行业实践（5 学分）

在学习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学生应提交实践计划，撰写实践总结报告，通过后获得相应学分。

具有三年以上财务、会计、审计相关专业工作经验的学生，可以通过提交专业实务工作总结等方式，获得相应学分。

2. 案例研究与开发（2 学分）

在学习期间必须参与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参加学生案例大赛、独立或协助指导老师通过实地调研形成教学案例、参与企业管理咨询活动并形成管理咨询报告、发表案例研究方面的学术成果。案例研究与开发活动由指导教师根据学生参与的案例开发工作情况或科研成果评定成绩，学生取得相应学分。

六、学位论文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论文要体现专业学位特点，突出学以致用，注重解决实际问题。学位论文应体现学生已系统掌握会计理论、专业知

识和研究方法，具备综合运用会计等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会计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性和实用价值。

论文类型一般应采用案例分析、调研（调查）报告、专题研究、组织（管理）诊断等。鼓励学位论文选题与实习实践、案例开发内容相关。学位论文的篇幅一般不少于 2 万字。

各培养单位应建立学位论文管理相关制度。论文指导、评阅或答辩工作应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校外实务部门专业人员参与。